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薛曉芸
傳真：03-8462790
電話：03-8462860#359
電子信箱：small18026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700445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1070044598_Attach000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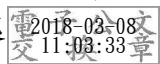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府委請體育會辦理本縣「106學年度第9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-國小樂樂足球花蓮縣決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06年9月15日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60030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比賽日期及地點：
 - (一)初賽：各校自行辦理。
 - (二)縣市決賽：105年4月14、15日(共計2天)假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人工草皮足球場辦理。
- 三、比賽分組方式：國小3-4年級組及國小5-6年級組。
- 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3月20日下午5時止。
- 五、請詳閱實施計畫，並確依相關規定辦理報名及參賽事宜，以免影響參賽權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07/03/08



1070000907